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6-011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进行了确认，并拟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等相关内容。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健全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适用对象

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由总经理提请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

每年度审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 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收入组成。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六十。

(四) 发放方式

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每月按均衡基本薪酬标准预兑现；季度按目标责任考核结果预兑现；年度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及有关规定兑现剩余薪酬，其薪酬发放纳入公司年度工资总额管理，在公司核定的工资总额范围内执行。

所有薪酬均为税前收入，公司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个人承担部分。

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和绩效计算薪酬。

(五) 其他说明

高级管理人员因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行为有过错的，公司有权依据《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中关于止付与追

索的相关规定，对其已发放或未发放的薪酬进行处理。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关联董事樊大宏先生回避表决，其他9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